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郁琇
電話：(02)7736-5932
電子信箱：huk030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二)字第11401008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頁面檔、銓敘部及考選部令、職系對照表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

(A09000000E_114010087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40100878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
A09000000E_1140100878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
A09000000E_1140100878_senddoc1_Attach4.pdf、

A09000000E_1140100878_senddoc1_Attach5.pdf)

主旨：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人員得轉任公務人員考試類
科適用職系對照表業於民國114年9月22日以銓敘部部特二
字第11458707091號、考選部選綜一字第11400036221號令
會銜修正發布；檢送上開令影本、修正規定、修正總說明
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4年9月22日部特二字第

1145876136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二、旨揭職系對照表新增植物診療師考試類科得適用農業技術
職系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

